

高雄醫學大學教職員工離校手續單

1. 查本校

單位	職稱	姓名	職號

經核准

離職

退休

薪津截至 年 月 日止請惠予辦理離校手續。

2. 各單位接到本單時，如發現有借領書物或經手款項等手續未清情事，得不予簽章。

此 致

本校		附設醫院	
研究發展處 (限教師)		總務室	出納組
產學營運處 (限教師)			保管組
教務處 (限教師)	註冊課務組		事務組
	研教組	圖書室	
總務處	出納組	會計室	
	保管組	病歷室	
	事務組 (含車管會)	人資室	就醫證 NO()
環保暨安全衛生室	識別證 NO()		
圖書資訊處			
人事室	識別證	單位主管	
	職章		
	薪資		
單位主管			

註：1. 教職員工未合聘附設醫院職務者，醫院部分免辦。

2. 一卡通識別證繳回前，如尚有儲值餘額，請先至高捷申請退款。

3. 教職員工未辦妥離校手續者，於離職證明書中註明。

4. 此單逕送請各單位蓋章後，敬還人事室存查。

人事室 敬啟

104.03.26 修訂版